

证券代码：870021

证券简称：中投创新

主办券商：长城国瑞

广西中投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6 月 13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召开地点：南宁市青秀区东葛路 161 号绿地中央广场 A2-2 栋 5 楼会议室。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秦胜培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,137,575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.55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秦宁光因公事在外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1 人，监事栗平生、秦顺兰因公事在外缺席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总经理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广西中投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按照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，编制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，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5 月 23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8）、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137,57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聘请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利安达”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利安达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137,57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

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等文件的规定，由公司董事长就 2024 年度工作情况做了报告，对执行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进行了全面总结，对公司 2024 年度的主要工作做出了总体要求和部署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137,57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4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137,57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的经营业绩及财务数据，对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工作及具体财务收支情况进行总结性分析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137,57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审计的经营业绩及财务数据，结合 2025 年公司发展战略、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，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137,57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5 月 23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137,57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5 月 23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137,57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5 月 23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137,57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、现金流状况和资本公积金的实际情况，为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经公司研究决定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137,57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山东齐鲁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杨天宇律师、韩梅律师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：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范的要求和规定。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广西中投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

（二）《山东齐鲁律师事务所关于广西中投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之律师见证法律意见书》。

广西中投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13 日